附件1

舒城县2025年度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补助标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补助类别 | 服务环节 | 服务价格  （元/亩） | 补助标准（元/亩） | | 备注 |
| 小农户 | 规模主体 |
| 1 | 水稻 | 工厂化育秧、机插秧 | 220 | 55 | 45 |  |
| 2 | 病虫害无人机防治 | 20 | 3 | 2 |  |
| 3 | 机械化收割 | 90 | 16 | 13 |  |
| 4 | 小麦 | 深耕深翻 | 80 | 20 | 15 |  |
| 5 | 油菜 | 机械化收割 | 100 | 20 | 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舒城县2025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作业确认单 | | | | | | | | |
| 服务组织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 | | | | 联系方式: | | | |
| 序序号 | 服务项目 | 作业地点 | 作业时间 | 作业面积(亩) | 操作机手签字 | 服务对象签字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注:本表须由服务组织操作机手、服务对象代表双方签字，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生效。 | | | | | | 年 月 日 | | |

附件3

舒城县2025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实施主体申请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组织名称 | |  | | 注册登记时间 |  |
| 法人代表 | |  | | 联系电话 |  |
| 详细地址 | |  | | | |
| 申请服务类型 | | □水稻 | □小麦 | | □油菜 |
| 申请服务面积 | | 种面积 亩，  防面积 亩，  收面积 亩。 | 深耕深翻  面积 亩。 | | 收面积 亩。 |
| 主要农业机械及设备现有数量 | |  | | | |
|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本人已阅知《舒城县2025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主体遴选公告》，现郑重承诺：本组织提交的申报材料是真实、完整、有效的，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签章）： 申报主体（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乡镇人民政府意见 | 农业农村部门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县农业农村局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附件4

承 诺 书

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

根据实施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有关规定，\*\*（填写项目服务主体名称全称）申报了舒城县2025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对提交的项目申报材料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承诺：本服务主体自愿接受项目监管，坚决按照要求完成作业，为农户提供优质服务。

如弄虚作假：

一、退回项目补助资金；

二、取消各项涉农补贴，并列入补贴黑名单；

三、承担套取国家补贴资金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加章）：

年 月 日

附件5

合同编号：

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

示 范 文 本

（双方）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制定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使 用 说 明

1.《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双方）》为参照使用文本。

2.农业生产托管指农户等经营主体在不流转土地经营权的条件下，将农业生产中的耕、种、防、收等全部或部分作业环节委托给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完成的农业经营方式。

3.合同当事人甲方一般为农户和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乙方一般为专业服务公司、服务型农民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供销合作社、服务专业户等服务组织。

4.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具体情况，根据《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双方）》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

5.本示范文本由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共同制定、解释，在全省范围内参照使用。

甲方（接受服务方）：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提供服务方）：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服务内容

甲方将位于 县 乡（镇、街道）村（社区） 村民小组（居民小组）的 亩（作物，如：水稻、玉米、茶叶等）的 （如：生产资料供应、耕种防收等农机作业、烘干仓储或全程种植技术解决方案）委托给乙方开展生产托管服务。（托管面积以甲乙双方实际测量为准，甲方如托管两个地块以上作物的，可按本款格式补充）

第二条服务标准

甲乙双方就服务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等协商达成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可参照《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就服务事项协商约定相关标准附于本合同之后）

第三条 服务期限

乙方根据农时需要和生产技术要求，在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完成甲方委托的 作物 环节的生产托管服务。（如乙方提供的生产托管服务需在不同时间内进行，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分项约定具体服务时间。）

第四条 服务费用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生产托管服务价格为人民币 元/亩，服务面积 亩，总费用人民币 元（大写：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无法按照上述方式计算服务费用，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服务过程中的具体情况协商约定服务费用。）其中， （环节）服务费用 元（大写： ）。(市场服务价格：机插秧为220元/亩，病虫害无人机防治为20元/亩，机械化收割为90元/亩，小麦深耕深翻为80元/亩，油菜机械化收割为100元/亩。)

第五条 服务费用支付

（一）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支付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1.乙方所有服务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从甲方委托乙方销售农业收益中扣除服务费用。

2.约定乙方完成生产托管服务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用。

3.约定甲方于本合同签订当日，支付乙方服务费用总额的百分之 （小写： %）计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定金。乙方所有服务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日内支付乙方剩余服务费用人民币

元（大写： ）。

（二）收益分配方式

开展全程服务的可按“产量保底+收益分红”方式分红。

1.甲乙双方根据田块往年生产情况，约定亩均农作物（如：小麦、水稻、玉米等）产量 斤或千克。

2.高出保底产量收益部分，甲方、乙方按照 ： 比例进行分红。

3.乙方按上述约定，于每个生产季结束后 个工作日前将分红收益交给甲方。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托管服务期间始终享有对托管地块的承包经营权，托管地块产出品归甲方所有。

2.有权阻止乙方实施破坏农用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若因乙方故意或过失破坏托管地块种植条件、给土地造成严重损害或者严重破坏土地生态环境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按照合同约定接受乙方提供的生产托管服务，要求乙方按照约定《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开展服务。对乙方服务及时进行监督和评价，验收服务成果。

4.为乙方开展生产托管服务提供必要条件。（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约定甲方应提供必要条件的具体内容和时间）

5.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所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要求甲方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必要的作业条件。

2.按照合同约定为甲方解读服务内容、提供符合《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要求的生产托管服务，有权要求甲方对服务结果及时进行验收。

3.对服务过程中发现可能对甲方产生重大不利后果事宜时，应第一时间向甲方汇报，并根据自己的专业判断提供符合甲方利益的解决方案供甲方参考。

4.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所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未支付服务费用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应支付服务费用总额的万分之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具体赔偿金额和方式双方可协商确定。

3.任何一方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4.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尽量协商解决或者向服务所在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

如协商不成，可按以下第 种方式处理。

1.向服务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补助标准：（1）水稻机插秧作业。服务小农户55元/亩，服务规模经营主体45元/亩；（2）水稻统防统治作业。服务小农户3元/亩，服务规模经营主体2元/亩；（3）水稻机械化收割作业。服务小农户16元/亩，服务规模经营主体13元/亩；（4）小麦深耕深翻作业。服务小农户20元/亩，服务规模经营主体15元/亩；（5）油菜机械化收割作业。服务小农户20元/亩，服务规模经营主体15元/亩。

2.补贴发放方式：采取“先服务、后补贴”方式，按照“综合托管系数”折算。原则上，对于直接补助服务组织的，服务组织应按一定比例降低服务费用，确保小农户最终受益。托管服务主体须让利规模主体不低于30%，让利农户不低于各环节（或全程）补助标准的40%。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未尽或需调整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5.服务所在地村委会或村集体经济组织可对甲乙双方的托管服务关系予以指导和监督。

6.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他约定事项：

。

甲方（签名或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6

舒城县2025年度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作业参考标准

一、水稻作业标准

1.机插秧。秧龄20天左右，苗高 15—18cm，机插到大田的秧苗应稳、直、不下沉，漏插率≤5%，伤秧率≤5%，均匀度合格率≥85%。

2.飞防。根据病虫发生实际，采用无人机精准施药防治，恒速作业、喷雾均匀，无漏喷、重喷、后滴。

3.机械化收割。联合收获损失率≤3%，破碎率≤3%，清洁度达到90%以上；割茬高矮一致，茬高≤25cm，碎秆长度≤10cm。

二、小麦作业标准

深耕深翻。采用深耕犁（翻转犁）作业，深度一般要求达到或超过22厘米，将前茬作物残留秸秆还田入土，耕深均匀一致，不重不漏，沟底平整。

三、油菜作业标准

机械化收割。损失率≤20%、含杂率≤6%、破碎率≤0.5%；留茬高度:20cm-30cm;秸秆切碎，并抛撒均匀;茎秆切碎合格率≥9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7  2025年度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县：舒城县（盖章） | |  |  |  |  |  |  |  |  |  |  |  |  |
| **服务农产品品种** | **服务区域** | **服务环节** | **服务面积（万亩）** | **折算任务面积（万亩）** | **每亩服务市场价格（元）** | **每亩补助标准（元）** | **资金安排（万元）** | | **服务对象数量** | | **承担项目主体数量（个）** | **完成期限（起止时间）** | **备注（农业农村或供销）** |
|
| **小计** | **服务小农户资金（万元）** | **小计** | **其中：** |
| **小农户（户）** |
| 水稻 | 百神庙镇双塘村、舒楼村、舒平村、百神庙村、白衣庵村、舒房村、舒合村、中心村、杨圩村，城关镇石桥村、新民村、城南村、幸福村、舒玉村、三松村、新民村、青墩村，杭埠镇舒拐村、孙圩村、大兴村、六丛村、何圩、六圩、汪圩、梅林、南港镇落凤岗、龙潭、过湾村、益山，千人桥镇千佛村、下三村、张屋村、完备村、五里桥村、舒胜村、重阳村、兴丰村、千人桥村、五里桥村、路里村、孙湾村、韩桥村、张湾村、鲍桥村，桃溪镇曙光村、苍墩村、河东村、白鱼村、石河村、四圩村、枣林村、王泊村、金圩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张母桥镇李堰村、陡河村、长冲村、东岗村、庙冲村、长堰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乡祝井村、兴和村、秦桥村、杨店村、三桥村、孔堰村、蔡店村、马松村、石岗村，干汊河镇大院村、绕山村、洪宕村、 新陶村、 西宕村、韩湾村、正安村、春塘村、靠山村、复元村、严冲村、泉堰村、莲墩村 、乌羊村、朝阳村、瑜城村、七门堰村，春秋乡仓房村、万善村、文王村、田埠村、春秋村，庐镇乡庐镇村、二河村、黄柏村，阙店乡乔畈村、观山村、转水湾村、沙湾村、神墩村，山七镇高山村、小河村、龙山村、谢塝村，舒茶镇军埠村、火龙岗村、茶园村、沟二口村、石塘村、天子寨村、梅心驿村、龙王庙村、三拐村，汤池镇留览村、西河村，棠树乡 棠树村、洪院村、窑墩村、刘院村、八里村、桂花村、西塘村、路西村、三拐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晓天镇三元村、郭冲村、和岗村、方冲村、南岳村、龙潭村、真仁村 | 机插秧 | 12.8 | 3.456 | 220 | 55 | 704.000 | 457.600 | 46942 | 46936 | 40 | 20250101-20251231 | **农业农村** |
| 水稻 | 城关镇高塘村、太平村、河口村、杨家村、付圩村、孔集村、卓山村、邓岗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村、袁塘村、界河村 | 机插秧 | 1.2 | 0.324 | 220 | 55 | 66.000 | 42.900 | 9852 | 9848 | 2 | 20250101-20251231 | **供销** |
| 水稻 | 百神庙镇双塘村、舒楼村、舒平村、百神庙村、白衣庵村、舒房村、舒合村、中心村、杨圩村，城关镇石桥村、新民村、城南村、幸福村、舒玉村、三松村、新民村、青墩村，杭埠镇舒拐村、孙圩村、大兴村、六丛村、何圩、六圩、汪圩、梅林、南港镇落凤岗、龙潭、过湾村、益山，千人桥镇千佛村、下三村、张屋村、完备村、五里桥村、舒胜村、重阳村、兴丰村、千人桥村、五里桥村、路里村、孙湾村、韩桥村、张湾村、鲍桥村，桃溪镇曙光村、苍墩村、河东村、白鱼村、石河村、四圩村、枣林村、王泊村、金圩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张母桥镇李堰村、陡河村、长冲村、东岗村、庙冲村、长堰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乡祝井村、兴和村、秦桥村、杨店村、三桥村、孔堰村、蔡店村、马松村、石岗村，干汊河镇大院村、绕山村、洪宕村、 新陶村、 西宕村、韩湾村、正安村、春塘村、靠山村、复元村、严冲村、泉堰村、莲墩村 、乌羊村、朝阳村、瑜城村、七门堰村，春秋乡仓房村、万善村、文王村、田埠村、春秋村，庐镇乡庐镇村、二河村、黄柏村，阙店乡乔畈村、观山村、转水湾村、沙湾村、神墩村，山七镇高山村、小河村、龙山村、谢塝村，舒茶镇军埠村、火龙岗村、茶园村、沟二口村、石塘村、天子寨村、梅心驿村、龙王庙村、三拐村，汤池镇留览村、西河村，棠树乡 棠树村、洪院村、窑墩村、刘院村、八里村、桂花村、西塘村、路西村、三拐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晓天镇三元村、郭冲村、和岗村、方冲村、南岳村、龙潭村、真仁村 | 飞防 | 24 | 2.4 | 20 | 3 | 72.000 | 46.800 | 58013 | 58003 | 40 | 20250101-20251231 | **农业农村** |
| 水稻 | 城关镇高塘村、太平村、河口村、杨家村、付圩村、孔集村、卓山村、邓岗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村、袁塘村、界河村 | 飞防 | 4.34 | 0.434 | 20 | 3 | 13.020 | 8.463 | 2156 | 2149 | 2 | 20250101-20251231 | **供销** |
| 水稻 | 百神庙镇双塘村、舒楼村、舒平村、百神庙村、白衣庵村、舒房村、舒合村、中心村、杨圩村，城关镇石桥村、新民村、城南村、幸福村、舒玉村、三松村、新民村、青墩村，杭埠镇舒拐村、孙圩村、大兴村、六丛村、何圩、六圩、汪圩、梅林、南港镇落凤岗、龙潭、过湾村、益山，千人桥镇千佛村、下三村、张屋村、完备村、五里桥村、舒胜村、重阳村、兴丰村、千人桥村、五里桥村、路里村、孙湾村、韩桥村、张湾村、鲍桥村，桃溪镇曙光村、苍墩村、河东村、白鱼村、石河村、四圩村、枣林村、王泊村、金圩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张母桥镇李堰村、陡河村、长冲村、东岗村、庙冲村、长堰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乡祝井村、兴和村、秦桥村、杨店村、三桥村、孔堰村、蔡店村、马松村、石岗村，干汊河镇大院村、绕山村、洪宕村、 新陶村、 西宕村、韩湾村、正安村、春塘村、靠山村、复元村、严冲村、泉堰村、莲墩村 、乌羊村、朝阳村、瑜城村、七门堰村，春秋乡仓房村、万善村、文王村、田埠村、春秋村，庐镇乡庐镇村、二河村、黄柏村，阙店乡乔畈村、观山村、转水湾村、沙湾村、神墩村，山七镇高山村、小河村、龙山村、谢塝村，舒茶镇军埠村、火龙岗村、茶园村、沟二口村、石塘村、天子寨村、梅心驿村、龙王庙村、三拐村，汤池镇留览村、西河村，棠树乡 棠树村、洪院村、窑墩村、刘院村、八里村、桂花村、西塘村、路西村、三拐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晓天镇三元村、郭冲村、和岗村、方冲村、南岳村、龙潭村、真仁村 | 收割 | 14.00 | 3.78 | 90 | 16 | 224.000 | 145.600 | 51980 | 51975 | 40 | 20250101-20251231 | **农业农村** |
| 水稻 | 城关镇高塘村、太平村、河口村、杨家村、付圩村、孔集村、卓山村、邓岗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村、袁塘村、界河村 | 收割 | 3.00 | 0.81 | 90 | 16 | 48.000 | 31.200 | 2123 | 2118 | 2 | 20250101-20251231 | **供销** |
| 小麦 | 杭埠镇舒拐村、孙圩村、大兴村、六丛村、何圩、六圩、汪圩、梅林、南港镇落凤岗、龙潭、过湾村、益山，千人桥镇千佛村、下三村、张屋村、完备村、五里桥村、舒胜村、重阳村、兴丰村、千人桥村、路里村、孙湾村、韩桥村、张湾村、鲍桥村，舒茶军埠村、火龙岗村、茶园村、沟二口村、石塘村、天子寨村、梅心驿村、龙王庙、三拐，阙店乡乔畈村、观山村，桃溪镇曙光村、苍墩村、河东村、白鱼村、石河村、四圩村、枣林村、王泊村、金圩村，张母桥镇李堰村、陡河村、长冲村、东岗村、庙冲村、长堰村，百神庙镇双塘村、舒楼村、舒平村、百神庙村、白衣庵村、舒房村，城关镇高塘村、太平村、河口村、杨家村、幸福村、舒玉村、三松村、卓山村、邓岗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村、袁塘村、界河村、祝井村、兴和村、秦桥村、杨店村、三桥村、孔堰村、蔡店村、马松村、石岗村，干汊河镇大院村、绕山村、洪宕村、 新陶村、 西宕村、韩湾村、正安村、春塘村、靠山村、复元村、严冲村、泉堰村、莲墩村 、乌羊村、朝阳村、瑜城村、七门堰村 | 深耕深翻 | 8.00 | 2.88 | 80 | 20 | 160.000 | 104.000 | 56587 | 56583 | 26 | 20250101-20251231 | **农业农村** |
| 油菜 | 城关镇高塘村、太平村、河口村、杨家村、幸福村、舒玉村、三松村、卓山村、邓岗村、杭埠镇舒拐村、孙圩村、大兴村、六丛村、何圩、六圩、汪圩、梅林、南港镇落凤岗、龙潭、过湾村、益山，千人桥镇千佛村、下三村、张屋村、完备村、五里桥村、舒胜村、重阳村、兴丰村、千人桥村、五里桥村、路里村、孙湾村、韩桥村、张湾村、鲍桥村，干汊河镇大院村、绕山村、洪宕村、 新陶村、 西宕村、韩湾村、正安村、春塘村、靠山村、复元村、严冲村、泉堰村、莲墩村 、乌羊村、朝阳村、瑜城村、七门堰村，柏林乡双墩村、官沟村、柏林村、袁塘村、界河村、祝井村、兴和村、秦桥村、杨店村、三桥村、孔堰村、蔡店村、马松村、石岗村，棠树乡 棠树村、洪院村、窑墩村、刘院村、八里村、桂花村、西塘村、路西村、三拐村，桃溪镇曙光村、苍墩村、河东村、白鱼村、石河村、四圩村、枣林村、王泊村、金圩村，万佛湖镇邵院村、友谊村、龙河村、蔡塘村、白畈、独山村，张母桥镇李堰村、陡河村、长冲村、东岗村、庙冲村、长堰村 | 收割 | 9.50 | 2.565 | 100 | 20 | 190.000 | 123.500 | 48562 | 48558 | 28 | 20250101-20251231 | **农业农村** |
| 合计 | |  |  | 16.65 |  |  | 1477.000 | 960.050 |  |  |  |  |  |
| 说明：1.任务面积通过“综合托管系数”对各环节服务面积加权平均得出，其中耕=0.36×服务面积；种=0.27×服务面积；防=0.1×服务面积；收=0.27×服务面积。 2. 每亩市场价格、收费标准、补助标准和资金安排按照实际服务面积计算填报。3.按照服务品种和服务环节分项逐条填报清楚，服务区域具体到乡镇。 | | | | | | | | | | | | | |
|
|
|